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報章刊登及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Yuming Bao(鮑毓明)、吳君棟。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9年6月2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2019年7月1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深圳总部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大雄先生主持，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4名，委托他人出席的监事1名（监事尚晓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监事张素芳女士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

鉴于出现如下情况，同意根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对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相关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由于原激励对象301人已离职、7人退休、1人因担任公司监事，均已不再满足成为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取消上述共309人参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并对其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3,042.4810万份予以注销；

2、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由于激励对象3人在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受到公司记过处分，不符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同意其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6.0799万份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

上述调整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1,996名调整为1,687名,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960.1200万份调整至11,911.5591万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419,267.1843万股的2.8410%;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996名调整为1,684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由4,986.6471万份调整至3,966.4153万份。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行权。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同意第二个行权期已授予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3,972.4952万份股票期权立刻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同意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由于原激励对象301人已离职、7人退休、1人因担任公司监事,均已不再满足成为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公司对上述共309人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3,042.4810万份予以注销;

2、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由于激励对象3人在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

效期内受到公司记过处分，不符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同意对其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 6.0799 万份予以注销；

3、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根据《激励计划草案》，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同意对第二个行权期对应激励对象 1,687 人原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 3,972.4952 万份予以注销。

同意公司对上述共计 7,021.0561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影响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部分已获授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程序，同意公司后续按相关规定办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7 月 1 日